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00020260609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
金:744.551287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
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建1座建筑面积398.78m²二层站房、1座建筑面积为212.26m²加油罩棚(顶盖水平投影面积424.51m按
投影面积1/2计算建筑面积), 5座30m³埋地卧式油罐(3汽2柴)和3台三油品六枪加油机,以及配套的总图、工
艺、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16 23:59:59到2026-06-24 23:59:59。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08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公告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08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附件。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规划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五纬路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地址：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机场东区主进场路南侧）

联系人：闫先生

电话：13811416091

邮件：rabbit_ku@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4号院平安幸福中心B座25层/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室

联系人：戴广梁、何亚东、张楚晗、李晓阳

电话：18910330285

邮件：daiguangliang@sinochem.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戴广梁（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盖章）



附件：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侧汽车加油站项目。

2.2 建设地点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机场东区主进场路南侧。

2.3 招标规模

（1）项目概况：新建 1 座建筑面积 398.78 m² 二层站房、1 座建筑面积为 212.26 m² 加油罩棚（顶盖水平投影面积 424.51m 按投影面积 1/2 计算建筑面积），5 座 30m³ 埋地卧式油罐（3 汽 2 柴）和 3 台三油品六枪加油机，以及配套的总图、工艺、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等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

（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施工内容包括新建一座建筑面积为 398.78 m² 的二层加油站房、一座水平投影面积 424.51 m² 的加油罩棚、5 座 30m³ 埋地卧式油罐（3 座汽油储罐、2 座柴油储罐）做基坑、基础并回填，以及配套建设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等设施。包括施工图中除甲供材以外（甲供材为 3 台六枪多油品加油机）、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项目投资

744.551287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A150000202606090100 1001	标段名称	呼和浩特新机场供油工程陆 侧汽车加油站项目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		
合同估算价 (元)	7,445,512.87	工期 (日历天)	1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3.2.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与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2 信誉要求

1) 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事故等级划分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3号, 详见(https://www.gov.cn/flfg/2007-04/19/content_589264.htm))。

2) 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开评标当日评标委员会的查询记录为准】;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开评标当日评标委员会的查询记录为准】;

4)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投标截止日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开评标当日评标委员会的查询记录为准】;

5) 投标人未因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 【查询渠道: 首先进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首页, 先后点击“专项查

询” -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以开评标当日评标委员会的查询记录为准）。

3.2.3 人员要求

3.2.3.1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在投标人单位执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注：上述所有人员要求须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①须提供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复印件；

②须提供劳动合同、截止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社保缴纳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自行编写无效。国家、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险缴纳有特别政策（如免缴）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投标人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退休人员须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原件扫描件。

3.3 其他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关于招标公告的说明：

（1）工期：

本项目工期为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2 日，共计 100 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日期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2）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最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6 月 16 日 23 时 59 分至 2026 年 06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www.gwyw.com>）

/219.148.175.179: 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6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如果是双信封, 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项目内容: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五纬路中国航油集团北京石油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地址: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机场东区主进场路南侧)

联 系 人: 闫先生

联系电话：13811416091

招标代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25 层/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
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 室

联 系 人：戴广梁、何亚东、张楚晗、李晓阳

联系电话：18910330285

行业监管：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规划建设局

地 址：和林格尔新区管理委员会

联 系 人：栗主任

联系电话：0471-7389809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 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 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
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 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 投标操作须知

2026 年 06 月 16 日